

曲政字〔2025〕13号

曲阜市人民政府 印发《关于提振消费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，驻曲各单位：

经市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将《关于提振消费的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曲阜市人民政府

2025年5月1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关于提振消费的实施方案

为系统施策促消费，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，根据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〈关于提振消费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鲁政字〔2025〕23号）、《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〈关于提振消费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济政字〔2025〕31号）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“深入实施提振消费行动”的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的工作要求，以全方位扩大内需为导向，以促消费惠民生为重点，着力推进供需协调发力，全方位扩大商品消费、服务消费、新型消费，培育壮大消费新业态、新场景、新模式，推出一批标志性促消费主题活动，打造一批多元化消费新场景，创新一批营销优惠措施，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，多维度优化消费环境，不断满足居民消费日益增长的多样化、多层次、高品质需求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推动商品消费升级

1. 持续激发消费潜力。突出“消费季”“消费节”有机结合，采用“政府搭台、商家唱戏、百姓受益”的方式，围绕日常百货、汽车家居、餐饮美食、线上促销4类促消费活动，重点对汽车、

家电等大宗消费品促销提升，突出假日经济等消费热点，重点举办促消费活动 20 场以上，做到“季季有主题、月月有活动、周周有场景”。全年围绕文旅、餐饮、购物、体育等领域，以市场化方式分批次推出减免、折扣等多种促销优惠措施，持续发放消费补贴，以真金白银“点燃”消费市场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委宣传部、市财政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教育和体育局）

2. 强化大宗消费支撑。扩大消费品以旧换新品种和规模，积极对接省、市汽车、家电、家装、电动自行车等换新政策，组织企业参与活动，加强政策宣传力度，优化补贴发放流程，金融机构配套推出低息贷款、零首付等举措，完善申请、换购、回收全链条服务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换新需求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财政局）

（二）促进服务消费提质

1. 大力提升文旅消费。积极组织参加“畅游齐鲁 乐 GO 山东”主题旅游年活动，结合曲阜实际擦亮“孔子故里 东方圣城”文旅品牌，全年举办文旅消费活动 100 场以上，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，对各类文旅消费实行支付减免优惠，适时完善景区优惠政策。开展“孔府过大年”“明礼中国年”、四季“运河大集”等系列活动，集中展示民俗节庆、曲阜手造等好品好物。加大“引客入曲”，积极配合省市文旅部门增开大众旅游列车、银发旅游列车、主题特色旅游列车产品，积极对接入境旅游，打造入境旅

游新热点。持续深化“文旅+百业”“百业+文旅”跨界融合，发展赛事旅游、低空旅游、冰雪旅游、演唱会旅游；推出“尼山国风音乐季”“蓼河非凡音乐节”“百姓演唱会”等地方演出；支持五马祠街、蓼河古街、游客服务中心和百意、华联等街区、商圈嵌入文创、剧场、展览、书吧、餐饮和休闲健身等现代消费业态；创新推出“酒店+文化”“酒店+非遗”“酒店+研学”新型消费模式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宣传部、市文化和旅游局；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）

2. 释放餐饮住宿潜能。积极组织企业参与“齐鲁美食节”“齐鲁小吃文化节”等重点活动，围绕“吃孔府菜、喝孔府家酒、用孔府餐具、讲孔府故事”主题，组织餐饮单位举办“中华美食荟”“孔府菜品赏”等美食主题活动，多渠道宣传推介本地特色美食。鼓励宣介“地标美食”，培育一批国家级“美食名镇”“美食名村”，开发特色精品美食旅游线路5条以上，配套推出惠民优惠活动。推进实施乐宿山东提升行动，大力发展星级民宿，组织参与好客山东精品酒店、乡村酒店评定工作，星级旅游饭店数量达到5家以上，引进一批高端品牌连锁酒店，打造休闲度假酒店集群。（市商务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丰富养老托幼产品供给。增加养老服务设施有效供给，大力推行老年助餐、助浴、助医、助洁等服务，全年建设家庭养老床位180张、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2家、两证齐全的医养结合机构达到10个，每千人口托位数达到4.6个。鼓励发展员工制

家政企业，推行电子版“居家上门服务证”，推进家政服务业专业化、品牌化。推动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社会组织开放优质教育资源，打造“老年夜校”和中小学非学科类优质公益课后服务，丰富“一老一小”文化生活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民政局、市卫生健康局；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和体育局、市商务局）

（三）强化新型消费培育

1. 发展首发经济。吸引国内外优质品牌、培育本土知名品牌在曲阜开设首店，在蓼河、五马祠街等重点商圈、步行街、特色商业街区培育首发经济集聚区，一体带动出行、餐饮、住宿、购物以及“夜经济”等全景式消费。鼓励引导文化企业积极参与文创市集活动，依托全市文旅资源引导文化企业开发并形成一批国潮、原创、首发等消费新势力。（市委宣传部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 培育数智消费。加快即时零售等电子商务新模式发展，大力培育文创链主型平台电商企业，推进“好品山东”电商直播中心打造，培育网络零售额超千万企业10家以上。探索“人工智能+消费”，引导大型综合体、旅游景区、博物馆等打造沉浸式体验消费场景。建设数字农业应用场景2个以上，加快培育智能网联汽车融合发展新生态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文物局）

3. 引导绿色消费。持续打造绿色饭店、绿色商场，加快发展

绿色物流，培育“无废理念”，宣传“无废文化”。加快废弃物有效分类回收、废弃物资源化再利用、重点废弃物循环利用、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发展。持续开展新能源汽车、绿色智能家电和绿色建材等系列下乡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）

4. 提升健康消费。深化“互联网+医疗服务”惠民服务，完善中医药社会化服务小程序功能，实现中医体质自测、个性化健康处方推送、上门服务预约、药膳茶饮配送等“点单式”一键获取，打造儒医、儒药、儒膳“三儒”中医药文化品牌。支持康养旅游、生物医药、医美美妆等健康产业。探索运动促进健康新模式，引导社会力量提供体育健身、运动康复、健康管理等市场化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卫生健康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教育和体育局）

5. 拓展冰雪经济。推动发展特色冰雪运动，市场化支持建设冰雪运动场馆，推广冰雪运动普及。积极促进冰雪消费，依托尼山滑雪场、石门山蜗牛谷滑雪场举办曲阜市第二届冰雪运动会，承办济宁市第七届冬季全民健身运动会和嘉年华促消费活动，推动冰雪经济场景进景区、进街区、进商圈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教育和体育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）

6. 创新赛事经济。重点举办2025曲阜半程马拉松、“三孔”定向赛等融合性赛事，积极承办“朝圣之路”210公里自行车挑

战赛、全国县域足球赛、孔子故里体育研学之旅—中国少儿足球精英邀请赛等上级精品赛事，开展曲阜市第十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篮球、足球、羽毛球、乒乓球、气排球、匹克球、跳绳等系列赛事活动 20 场以上。组织申报省级户外运动精品线路、体育旅游精品线路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教育和体育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）

（四）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

1. 推动城市商业转型提质。创新发展零售业，打造一批购物、餐饮、社交、娱乐等“一站式”城市消费新地标。大力发展品牌连锁经营业态，培育形成一批规模化骨干企业。改造提升步行街，丰富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业态，繁荣商圈接触性消费，提升银座、百意等商圈消费能级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文化和旅游局）

2. 加快县域商业改造提升。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，争创全国县域商业“领跑县”。打造市级乡村振兴片区 5 个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。深化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工程，组织村党支部书记参加“双百村支书直播带货”活动，加快创建省级电商直播基地，做大做强齐鲁农超平台，助力特色农产品上行。（市商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推动业态模式融合发展。支持景区丰富演出业态，打造沉浸式、体验式、互动式精品演艺项目。举办“乡村好时节”主题活动，发布 1 条休闲农业精品路线。放大文旅资源优势，挖掘儒

家文化内涵，创新探索“文化+教育+旅游”新业态，加强研学旅游基地建设，丰富“礼、艺、德”研学产品体系，提升研学服务质量，策划“跟着孔子游曲阜”等经典研学旅游线路，擦亮“政德、师德、青少年、儒商”四大研学教育品牌。积极推进尼山环湖路旅游公路建设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文化和旅游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）

（五）推进消费环境优化提升

1. 健全现代商贸流通体系。鼓励商贸流通领域物流设施标准化、智能化改造，降低物流成本。深化内外贸一体化改革，促进内外贸制度规则衔接。积极争取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奖补政策。深入实施“信号升格”专项行动，适度超前部署5G网络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邮政业发展服务中心）

2. 全面优化产品品质。大力培育“好品山东”品牌，积极争创“好品山东”品牌4个以上。实施农机购置和应用补贴，引导报废老旧农机230台（套）以上，新购置农机具780台（套）以上，争取新发展及到期续展“三品一标”农产品数量10个以上。深化内外贸产品“同线同标同质”，积极开展外贸优品中华行。支持“老字号”企业传承创新，提升品质服务消费。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农机事业发展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深入实施放心消费行动。建立放心消费培育库，培育放心商店、放心市场、放心网店等60家以上，动态发展线下购物无

理由退货单位 20 家、在线纠纷解决机制单位 100 家以上，探索异地异店无理由退货。开展放心消费教育进社区、进企业、进学校活动。强化跨部门联合监管，严厉打击虚假违法广告、网络欺诈、泄露信息等行为，促进消费纠纷源头解决，维护经营者合法权益和良好营商环境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）

（六）切实提振消费信心

1. 健全完善就业服务体系。开展多样化招聘活动，争创省级创业街区、15 分钟就业服务圈融合试点，统筹用好城乡公益性岗位，拓宽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。做好高校毕业生、农民工等重点人群就业工作，推进大学生就业创业赋能中心建设工作，实施齐鲁绿色低碳职业技能培训项目，组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2000 人次，千方百计促进“绿领”新阶层充分就业。深化创业齐鲁行动，实施重点群体就业创业税费优惠、创业担保贷款等政策，完善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保障制度。健全企业工资收入分配体系，完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，发布人力资源市场工资价位，推动企业开展集体协商，促进企业职工工资合理增长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；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和体育局、市财政局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曲阜监管支局、市税务局）

2. 全力构筑消费支撑体系。提高退休人员基础养老金、居民基础养老金、工伤保险定期待遇和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，扩大企业年金覆盖面，落实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，组织开展“社

会保障卡 惠享山东行”活动，发展多层次、多支柱社会保险体系。健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机制，全面保障进城农民工等重点群体权益，促进和引导进城农民工在常住地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。实施困难家庭毕业生、长期失业青年等关爱工程，分层分类做好社会救助帮扶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；责任单位：市民政局、市财政局）

3. 持续激发住房市场活力。常态化组织房交会、精品楼房推介会等活动，全年组织住房促消费活动4场以上。合理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，支持旧房改造与升级，规范优化专业性租赁服务，发放住房租赁补贴240户以上，多措并举满足群众刚性及改善性住房需求。推进高品质住宅建设，引导商品住房开发、建设、运维全周期品质提升。提升“居住后服务”水平，聚焦“一老一小”发展社区食堂等居家社区养老和婴幼儿托育服务，更好满足社区居民多样化需求。广泛应用大数据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等新技术，提高社区设施设备智能管理水平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）

三、组织保障

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自身职责，围绕消费品以旧换新、服务消费、文旅消费、农业农村消费、健康消费、住房消费、体育消费、养老消费、稳产优供、消费环境等方面出台具体配套措施。要强化部门统筹协调，加大财政投入力度，加强对财政资金

监督管理，创造性抓好贯彻落实。要加强政策解读宣传，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，充分发挥报纸、电视、广播和曲阜头条号等新媒体作用，广泛宣传消费新业态、新模式、新导向，广泛宣传促消费政策、活动成效和典型经验，要定期对重点任务进行督促落实，及时梳理解决消费领域堵点卡点问题，及时回应消费者意见诉求，营造全社会关注消费、支持消费、参与消费的浓厚氛围，推动形成供需良性互动、消费潜力持续释放的生动局面。

